

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香城花园一区业主委员会关于香城花园一区围墙护栏更换工程
(西南侧护栏)的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SZJJ2024-N-133)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苏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香城花园一区围墙护栏更换工程(西南侧护栏)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29.437798万元,招标人为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香城花园一区业主委员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人民币贰拾玖万肆仟叁佰柒拾柒元玖角捌分(¥:294377.98)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香城花园一区围墙护栏更换工程(西南侧护栏)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香城花园一区围墙护栏更换工程(西南侧护栏):

A、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一般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B、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特殊条件:

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建造师及以上,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证)且无在建工程。

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A、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B、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2)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

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9-19 09:00到2024-09-25 16: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苏州市金门路1299号（2号楼518室）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9-29 13: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9-29 13:30

开标地点：苏州市金门路1299号（2号楼512室）

七、其他

受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香城花园一区业主委员会之委托，苏州骏捷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其需采购的香城花园一区围墙护栏更换工程（西南侧护栏）在国内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磋商。

一、采购编号：SZJJ2024-N-133

二、采购内容及简要介绍：

（1）项目名称：香城花园一区围墙护栏更换工程（西南侧护栏）

（2）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3）工程范围：香城花园一区围墙护栏更换工程（西南侧护栏）。

三、采购项目预算：人民币贰拾玖万肆仟叁佰柒拾柒元玖角捌分（¥：294377.98）

四、技术要求：

（1）按采购文件要求配置项目组人员，成立施工项目组，遵照工程量清单组织施工。

（2）施工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技术、施工及验收规范规程，对施工工艺的特殊要求，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施工组织设计包括总体概述施工总体进度计划、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应科学合理。劳动力配备合理，人员组织到位。机械设备投入符合项目要求，有详尽的计划，项目实施进度、时间，关键节点设置清晰准确。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季节性施工措施科学、合理、操作性强，后期养护方案明晰可行。

五、工期：40天。

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A、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一般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B、供应商应当具备下列特殊条件：

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建造师及以上，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证）且无在建工程。

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1)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A、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B、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2)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C、报名及获取采购文件

申请人在报名时提交材料如下：

(1) 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有效的企业资质证书；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书（加盖公章）；

(2) 拟选派项目经理证书复印件、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复印件；

(3) 书面报名申请书(格式自拟，附单位报名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联系电话、传真等)，

(4)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加盖法人印鉴及公司公章的允许参加此项目投标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有授权）；

上述所有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七、参加报名及获取文件的方式：

(1) 文件发售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09月25日，9：00—11：00，13：00—16：00（节假日除外）。

(2) 文件发售地点：

(3) 文件售价：每套人民币300元整，现金支付，售后不退。

八、竞争性磋商时间、地点：

1、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时间：2024年09月29日13时00分-13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苏州市金门路1299号（2号楼512室）

